附件9

黄淮学院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系统

数据撤回责任书

数据撤回责任部门（盖章）：

由于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采集系统3.0版本强调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的前后逻辑关系，数据撤回会导致与其关联系列的数据自动清空，请相关责任部门认真、慎重对待数据撤回带来影响。

撤回数据编号：

数据撤回原因：

数据撤回距离原定完成日期，已延迟滞后了 天。

数据撤回责任部门要积极主动与受影响的部门沟通交流，达成一致意见，并对数据撤回带来的影响负责。

数据撤回责任部门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